

13113

## 樹德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102 學年度四技日間部新生課程表

學年 科目	第一學年 ( 102 學年度 )				第二學年 ( 103 學年度 )				第三學年 ( 104 學年度 )				第四學年 ( 105 學年度 )				合計	
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	
校訂必修	基礎英文(一)	0	基礎英文(二)	2	進階英文(一)	2	進階英文(二)	2	文化與生活	2	民主與法治	2					28	
	寫作技巧 I	3	寫作技巧 II	3	人與自然	2	藝術之多元呈現	2	情意通識	2								
	體育	0	體育	0	情意通識	2	情意通識	2										
	服務領導教育	0	服務領導教育	0														
	計算機概論	2																
院必修	科技文選 I	1	科技文選 II	1	科技英文 I	1	科技英文 II	1	科技英文 III	1	資訊人生涯規劃	2					7	
專業必修	科際整合與大學教育	2	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	2	專題概論	1	職涯探索	1	專題製作 2	1	專題製作 3	1	實習 1	3			40	
	Java 程式設計 1	1	學習方法	1	C 程式語言	3	技術文件寫作	2	作業系統	3								
	Java 程式設計 2	1	作業系統實務 1	3			專題製作 1	1										
	Java 程式設計 3	1	網頁設計	3			資料結構	3										
	專業學程規劃	1																
	圖像化應用軟體設計	3																
	電腦網路技術實作	3																
專業選修	遊戲設計概論	3	電腦網路與通訊原理	3	通訊協定	3	計算機結構	3	電腦網路管理	3	作業系統進階實務	3	技術溝通實務	3	資訊產品行銷策略與實務	3	93	
			Java 程式設計 4	1	網路工程實務 1	3	網路工程實務 2	3	網路規劃與工程	3	軟體工程	3	實習 2	3				
			Java 程式設計 5	1	作業系統實務 2	3	工作站架設實務	3	網路應用程式設計	3	資料庫進階實務	3	實習 3	3				
			Java 程式設計 6	1	網頁程式設計	3	網頁資料庫程式設計	3	演算法	3	遊戲開發實務 2	3						
			遊戲設計製作	3	資料庫概論	3	行動終端程式設計	3	遊戲開發實務 1	3	網路安全	3						
					3D 遊戲設計	3	進階 3D 遊戲設計	3	嵌入式系統設計	3								
學分規定	<p>1. 最低畢業學分 132 學分。校訂必修 28 學分，院必修 7 學分，系專業必修 40 學分，系專業選修 57 學分（本校「軟體工程」、「資通安全」、「創意網站服務技術與管理」、「行動遊戲設計」、「車用電子與資訊應用」，跨院系學分學程的外系學分全部視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，唯課程名稱不得重覆，其餘專業選修學分承認資訊學院、資訊管理系、電腦與通訊系和動畫與遊戲設計系所開設之課程共 6 學分）。</p> <p>2. 校訂必修國文課程須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，免修之課程須選修「文學欣賞」課程補足學分。</p> <p>3. 校訂必修英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及「學生外語能力課程修課及抵免辦法」循序修畢，分級後免修之課程須選修各院系「專業英文課程」或「實用外語課程」補足學分。</p> <p>4. 情意通識共 6 學分，依個人興趣於情意通識中選修。</p> <p>5. 必須符合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」規定始得畢業；本系門檻標準為基本門檻。</p> <p>6. 至少修畢一專業學程始得畢業。(除系定必修外，一專業學程學分數之認定為學程必修 18 學分，學程選修 12 學分)</p>																	

104 年 4 月 29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4年4月29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04年6月3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

製表人：資訊高嘉敏

系主任：資訊工程系 李景立

院長：資訊學院 謝文雄